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金海湖院区）

洗涤服务要求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金海湖院区洗涤服务

**（二）项目位置：**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双横一路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毕节市第一人民医院）金海湖院区

**（三）服务内容：**包括浙江省人民医院毕节医院金海湖院区洗涤物品（1.床单、被套、枕套；2.医护服；3.手术衣、洗手衣、洞巾、包布；4.其它院内需洗涤物品）的洗涤、消毒、烘干、整理、缝补、折叠、打包，脏污织物的收取，洗净织物的配送等。

**（四）服务效期：**金额达到48万合同自动终止或合同签订时间达到三年合同自动终止。

**（五）费用结算：**

费用每月一结，按单件洗涤计费（单件洗涤费由采购科询价确定），根据实际洗涤统计情况，结合招标方考核和审计结果核算费用，由投标方按审核后的金额开具正规发票，交招标方按流程支付。

1. 资质要求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 WS/T 508—2016《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中规定了对医用织物洗涤消毒的基本要求。

（二）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及相关洗涤资质。具备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关的营范围。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洗涤服务工作人员持健康证，特殊工种持安全管理员证、电工证等。

（五）提供医疗洗涤废水合格检测报告(检测标准依据《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烫平机(压力容器)有效检测报告及锅炉或专业蒸汽管道(压力管道)有效检测报告。

（五）提供分类收集、运送与储存，洗涤、消毒的原则与方法等两方面的技术认证材料。

1. 洗涤区域要求

1.具备建筑布局平面设计图或设备安装布局图，医用织物洗涤与非医院洗涤物区域完全独立，净化车间洗涤车间建筑布局满足 WS/T508 2016 要求。所提供的洗涤区域和洗涤设备必须只供本项目洗涤、不得与非医院洗涤混合在同一生产区域，洗涤物不得与非医疗洗涤物混合洗涤。

2.配备两条隧道式洗衣龙(机)、两台隔离式洗衣机（100kg 装载量）、10台（100kg 装载量）非隔离式洗衣机、10台烘干机、10台医护服装整理、3套后处理系统。

3.设置收取污物和运送清洁医用织物严格使用污物通道，通道间不应有交叉；设置污染区(包括收物交接、分拣、洗涤/消毒和污车存放处)和清洁区(包括烘干、熨烫、修补、折叠、储存、运送以及洁车存放处)，两区之间应有实际密闭隔离屏障；在进入污染区前增设更衣室；在清洁区增设质检室。

4.办公区域和工作区域要求

（1）工作区域周围环境卫生、整洁。

（2）设有质检办公室、工作人员办公室、更衣室、卫生间、医用织物接收与发放的专用通道。

（3）工作流程由污到洁，不交叉、不逆行。

（4）分别设有污染区和清洁区，两区之间应有完全隔离屏障。清洁区内可设置部分隔离屏障。

（5）污染区应设医用织物接收与分拣区、洗涤消毒区、污车存放处等。清洁 区应设烘干区，熨烫、缝补、折叠区、储存区与发放间、洁车存放区及更衣间等。

（6）各区域及功能用房标识明确，通风、采光良好。

（7）污染区及各更衣间设洗手设施，采用非手触式水龙头开关。

（8）污染区安装空气消毒设施。

（9）清洁区应清洁干燥。

（10）室内地面、墙面和工作台面应坚固平整、防尘，便于清洁，装饰材料要防水耐腐蚀。

（11）排水设施完善，有防蝇、防鼠等有害生物防制设施。

（12）所提供的洗涤区域和洗涤设备必须只供本项目洗涤、不得与非医院洗涤混合在同一生产区域，洗涤物不得与非医疗洗涤物混合洗涤。

1. 制度要求

投标方制度管理机制完善，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制度：

1.管理制度：工作制度、消毒隔离制度、医用织物交接制度、质量验收制度、从业人员岗位职责、职业防护等制度。

2.操作规程：洗脱机操作规程、烫平机操作规程、烘干机操作规程等。

3.应急预案：停水、停电、停汽、机器故障、人员伤害、火灾、道路凝冻等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善。

4.消毒隔离与感染控制培训：六步洗手法、消毒隔离相关制度、院感相关制度等。

5.对社会化洗涤服务机构进行风险评估，签订协议书，明确双方的职责。风险评估包括下列内容：

（1）识别可能存在的生物污染风险，如与感染性织物混洗等；

（2）确立、评估与生物污染风险相关的关键控制点，如医用织物分类收集、运送、洗涤（温度与时间）环节和相关洗涤设备、人员、环境，以及清洁织物质量标准等；

（3）对生物污染风险识别和控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并提出可持续改进措施。

6.卫生制度

(1)环境卫生

1.手部卫生指标:细菌菌落总数≤10cfu/cm2；不得查出致病菌。工作人员按要求执行标准防护和进行手部卫生。

2.各岗位工作人员必须按照标准防护着装要求执行。

（2）环境卫生质量监测

1.物体表面、手表面微生物指标:细菌菌落总数≤10cfu/cm2;不得查出致病菌。

2.有害生物指标:不得查出蟑螂、老鼠、寄生虫。

( 3 ) 作业人员防护制度

1. 工作人员必须进行体检，对于素质差、有传染病、精神病、智障人员，不能进入洗涤厂。

2.在污染区和清洁区穿戴的个人防护用品不能交叉使用。

3.在污染区穿戴工作服(衣裤)或穿隔离衣、帽、口罩、手套、防水围裙和胶鞋并进行手卫生。

4.在清洁区穿工作服、工作鞋、戴帽、戴口罩、并保证手卫生。

( 4 ) 缝纫制度

医院所有医用织物经过洗涤消毒后

1.在折叠整理时发现有破洞的，交相关科室，不得发放。

2.在折叠整理时发现有脱线的、掉纽扣的、松紧带松的，必须修补后，再进行发放。

3.负责临床科室临时需要加工的特殊的床单、被套及小配件，如仪器套等， 由洗衣房统一安排，加工费按现在的收费标准计件结算。

( 5 )资料管理与保存要求

1.各项相关制度、风险责任协议书、微生物监测报告，以及所用消毒剂、消毒器械的有效证明等资料应建档备查，及时更新。

2.使用后医用织物和清洁织物收集、交接时，应用记录单据，记录内容应包括医用织物的名称、数量、外观、洗涤消毒方式、交接时间等应有单位名称、交接人与联系方式并加盖公章，供双方存查、追溯。日常质检记录、交接记录应具有可追溯性，记录的保存期应≥3 年。

1. 服务要求

**（一）配送要求**

1.投标方每天安排工作人员在固定时间，到招标方各个科室收脏送净，全年无休。

2.投标方织物收送服务需安排专用车辆进行。

3.若遇特殊情况，投标方无条件满足招标方增加收送次数需求。

4.节假日期间，安排值班人员，加强应急保障。

5.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必须及时响应处理，对招标方职工反应或投诉的洗涤相关问题必须积极应对，妥善解决。

**（二）洗涤流程要求**

1.洗涤厂必须分离设置清洁区、污染区、净区、污区人员分离，纺织品分类收集、密封运送。洗涤生产线必须有隔离式洗涤、烘干设备，保障纺织品进出分离，避免二次感染。针对重感、新生儿医用纺织品必须设立生产专用洗涤线洗涤。

2.所有的洗涤品严格按照洗涤、消毒、烘干、整理、缝补、折叠、打包流程执行。

3.工作流程：在对一般织物实施分拣、洗涤/消毒时应由污到洁，不得逆行，并按照下列工作流程进行：分类→收集→分拣(一般织品)→去污/消毒(必要时)→洗涤→烘干→修补(必要时)→熨烫与折叠→储存→运送。

4.应选用专用洗涤和烘干设备；使用卫生隔离式洗涤、烘干设备。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和各种有机溶剂，应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5.投标方每季度主动联系第三方进行随机抽检，并向招标方提供医疗洗涤废水合格检测报告。

**6.烘干与整理过程：**

（1） 医用织物洗涤后宜按织物种类选择进行熨烫或烘干，烘干温度应不低于60℃。

（2） 洗涤后医用织物整理主要包括熨烫、修补、折叠过程，其过程应严防洗涤后医用织物的二次污染。为避免织物损伤和过度缩水，清洁织物熨烫时的平烫机底面温度不宜超过180℃。

（3） 烘干及其整理过程中应进行质量控制，如烘干前应目测检查洗涤后的医用织物是否干净，发现仍有污渍时需重新进行洗涤等。

（4） 储存、运送的要求：参照【WS/T508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标准】相关要求和规范。

（5） 清洁织物的管理：参照【WS/T508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标准】相关要求和规范。

**（三）质量要求**

1.投标方必须到医院进行洗涤物品的收集及运送，院区单独设置脏、净库房供投标方使用，投标方负责下收下送，招标方派专人监管。具体服务内容见下表：

|  |  |
| --- | --- |
| 医院下收下送 | 负责临床科室收脏、送净 |
| 运输 | 负责每日运送干净纺织品到医院，并回收当日脏污纺织品 |
| 其他 | 在服务的过程中不能影响院方的正常工作及洗涤品的使用 |

2.投标方每天按招标方指定时间收送手术辅料及临床被服，保障手术和科室需求。

3.织物收送时间由招标方统一指定，如科室有需要调整时，由招标方联系投标方，重新确定科室收送时间；投标方协助招标方合理分配各科室织物收送顺序，保障整体运转的正常需求。

4.招标方手术室敷料根据手术台次，提前一天同手术室沟通，以确定需要的数量。

5.手术室或临床科室所需要的敷料、被服如果需要紧急调配的时候，投标方必须在2小时内能够配送到位，以确保紧急情况下的需要。

6.投标方必须保证收脏送净数据相符，如出现返洗、缝补等情况，投标方应及时对接相应科室负责人或洗涤监管员，不能影响医院正常织物使用。

7.若遇加急织物配送情况，投标方自接到通知后立即调配，以确保紧急情况下的需要。

8.招标方的织物必须与其他医疗机构的织物分开洗涤，避免混淆与配送错误。

9.洗涤过程造成的织物破损或扣子脱落等情况，招标方负责无偿修补。

10.洗涤过程因投标方因素造成工作服、被服、手术辅料等丢失的，投标方必须按照原有的式样予以及时赔偿处理；如正常破损，由洗涤公司进行缝补。洗涤次数到达织物使用寿命，损耗的织物，启动织物报损流程。

11.工作服及被服的洗涤和消毒应严格按照医疗织物洗涤标准，进行两遍预洗、漂洗后再次清洗并消毒，确保洗涤的效果符合要求。

12.手术辅料清点工作，须在指定区域(污物大厅)清点，不得在其他区域进行清点工作。清点工作完成后，招标方科室人员配合投标方收送工人清点并签字确认数量。如出现数据差错，双方可对差异织物和数据进行再一次清点、并签字确认。

13.招标方工作人员的工作服洗涤后应该熨烫平整，不可出现大量明显的皱褶，影响医护人员的工作形象。

14.感染性织物由投标方统一配备水溶性袋子，招标方须标注清楚名称、数量。

15. 污物袋及污物车由投标方提供，须满足临床最大需求量配备及使用。

16.洗涤和消毒一体的，采用热力消毒法(要求清洗干净、避免消毒液残留)

**（四）卫生要求**

1.洗涤消毒后医用织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 WS/T 508—2016《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规范》卫生要求。

2.投标方须为医院洗涤符合医院感染控制要求的清洁、干燥、无破损的医用织物。

3.感官指标：清洁织物外观应清洁、干燥，无异味、无异物、无破损，应每批次进行检查。

4.物理指标：清洁织物表面的PH应达到6.5-7.5，且应每锅监测PH。

5.微生物指标：清洁织物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要求，每平方厘米细菌菌落总数必须≤200 cfu/100 cm2，不得检出大肠菌群和金黄色葡萄球菌。怀疑医院感染暴发与医用织物有关时，应进行菌落总数和相关指标菌检测。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项 目** | **指 标** |
| 细菌总数cfu/100cm2 | ≤200 |
| 大肠菌群 | 不得检出 |
| 化脓性致病菌 | 不得检出 |

注：化脓性致病菌包括乙型溶血性链球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及铜绿假单胞菌； 新生儿用医用织物还应进行沙门氏菌属检测。

**（五）人员工作要求**

1.投标方根据招标方洗涤量，安排足够数量的工作人员负责专门负责织物的洗涤、消毒工作。

2.投标方工作人员分拣织物时应使用耐穿刺长手套，手卫生的要求，工作场所禁止吸烟、饮食，每日换工作服，离开时洗澡。

3.投标方工作人员上岗前需接受岗前培训，能熟练掌握洗涤、消毒技能；了解洗涤和烘干等相关设备、设施及消毒隔离基础知识，常用消毒剂使用方法。

4.投标方工作人员应规范穿戴工作服、工作鞋、帽、口罩、手套，必要时穿隔离衣。

5.各区域人员应相对固定。

6.污染区工作人员在进行用后医用织物分拣和装机洗涤过程中，应遵循“标准预防”原则，穿戴工作服、帽、口罩、手套、防水围裙和胶鞋，必要时穿隔离衣，并按要求加强洗手消毒；

7. 在进行洗涤后医用织物烘干、熨烫、折叠、运送等过程中，工作人员应穿工作服、工作鞋，并保持手清洁卫生，防止二次污染。

8.投标方工作人员应定期进行健康体检(至少两年一次)，患有痢疾、伤寒、肺结核、各类肠道传染病及化脓性或渗出性皮肤病的从业人员在患病期间不应参与直接与医用织物接触的工作。

**9.人员安排及折叠熨烫**

（1） 污物清点及与转送人员：由投标方负责，按需配送与转运。

（2） 医院上收下送工作人员：由投标方负责，按需配置人员。

（3）敷料折叠：由投标方负责(按院方要求折叠）。

（4）工作服折叠熨烫：由投标方负责。

**（六）分类要求**

1.对使用后的医用织物应按标准规范分类。

2.投保方应在找比方各诊疗区的卫生处置间内设置医用织物的专用盛装容器，协助招标方设专用轮换库。

3.严禁在招标方治疗区域对织物进行清点和处理，使用后的一般织物若需要清点和处理，应在足够的保护措施下密闭的诊疗区中卫生处置间或专用轮换库内进行。

4.使用后的污染织物应在病房内床边或就地进行分类收集并及时密封包装，再送入卫生处置间或专用轮换库暂存，并有标识。

**（七）分拣要求**

1. 医用织物中的一般织物的分拣、清点处理工作应在洗衣房污染区内进行，污染织物在消毒前不能进行清点或分拣处理。

2.分拣时，应仔细检查各类织物内是否有金属等利器，防止意外伤害。

3. 医用织物应及时装包封袋进行暂存、运送。

4.一般织物的收集使用可重复使用的布袋进行收集包装。

5.污染织物的收集宜使用防感污水溶性收集袋，必要时包装后需外加套一个塑料袋，污染织物收集袋表面应有警示标识。

6.在收集污染织物的过程中，收集袋表面被感染物质污染后，须外加一个收集袋收集。

7. 医用织物装载量不应超过包装袋容量的2/3。

8.使用后的一次性医疗废物包装袋应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进行处理，可重复使用的布袋必须一用一消毒，使用后的布袋应连同织物进行消毒洗涤处理。

9. 洗涤后的清洁医用织物应使用可重复使用的专用袋(箱)。

10.用于盛装医用织物袋(箱)必须一用一消毒；各诊疗区卫生处置间盛装织物的专用容器应作定期(1次/周)消毒处理，并有专人负责。

11. 用于盛装使用后的医用织物的包装袋(箱)宜为黄色，并有专用标识。

12. 新生儿的医用织物应专机洗涤、消毒，不应与其他医用织物混洗。

13.手术室的医用织物(如手术衣、手术铺单等)宜单独洗涤。

14.感染科物品，布巾、地巾宜单独洗涤、消毒。

15.医护工作服及医护值班室床单、被套、枕套单独收送清洗。

16.医用织物洗涤时的装载量不应超过洗涤设备最大洗涤装载量的90%，即每100kg洗涤设备的洗涤不超过90kg织物。

**（八）预洗要求**

1.用温度不超过40℃的水进行预洗；可根据冲洗污垢需要加入适量的洗涤剂。脏污织物的预洗：应采用低温、高水位方式，一般洗涤时间为3min～5min。感染性织物的预洗与消毒：对不耐热感染性织物宜选择在预洗环节同时作消毒处理。

2.对被朊病毒、气性坏疽、突发不明原因传染病的病原体污染或其他有明确规定的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感染性织物，若需重复使用应遵循先消毒后洗涤的原则。应根据感染性织物使用对象和污渍性质、程度不同，参照WS/T367规定，在密闭状态下选择下列适宜的消毒(灭菌)方法进行处理：对于被细菌繁殖体污染的感染性织物，可使用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或100mg/L～250mg/L的二氧化氯消毒剂或相当剂量的其他消毒剂，洗涤消毒应不少于10min；也可选用煮沸消毒(100℃，时间≥15min)和蒸汽消毒(10℃，时间15min～30min)等湿热消毒方法。

3.对已明确被气性坏疽、经血传播病原体、突发不明原因传染病的病原体或分枝杆菌、细菌芽抱引起的传染病污染的感染性织物，可使用2000mg/L～5000mg/L的含氯消毒剂或500mg/L～1000mg/L的二氧化氯消毒剂或相当剂量的其他消毒剂，洗涤消毒应不少于30min。

4.对已明确被朊病毒病原体污染的感染性织物，应按WS/T367规定的消毒方法进行处理；需灭菌的应按WS/T367要求，首选压力蒸汽灭菌。

5.对外观有明显血液、体液、分泌物、排泄物等污渍的感染性织物，宜首选在该环节规定的方法，并在密闭状态下进行洗涤消毒。

6.对采用机械洗涤的感染性布巾、地巾(包括可拆卸式地拖地巾或拖把头)，宜选择先洗涤后消毒的方式。消毒方法参照WS/T367规定，可使用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或250mg/L的二氧化氯消毒剂或相当剂量的其他消毒剂浸泡。

**（九）主洗要求**

1.主洗可分为热洗涤和冷洗涤两种洗涤方法。根据被洗涤医用织物的污染情况可加入碱、清洁剂或乳化剂、消毒洗涤原料。洗涤、消毒方法和程序应按下列要求选择进行。

2. 热洗涤方法：应采用高温(70℃～90℃)、低水位方式。对耐热的医用织物首选热洗涤方法。消毒温度75℃，时间≥30min或消毒温度80℃，时间≥10min或A0值≥600；洗涤时间可在确保消毒时间基础上，根据医用织物脏污程度的需要而延长。

3.冷洗涤方法：应采用中温(40℃～60℃)、低水位方式。对不耐热的医用织物如受热易变形的特殊织物(化纤、羊毛类织物)，应选用水温≤60℃的冷洗涤方法处理。去污渍局部的污渍处理应遵循“先干后湿，先碱后酸”的原则。不能确定污渍种类时，其局部的污渍处理可采取下列程序：

①使用有机溶剂，如丙酮或酒精；

②使用洗涤剂；

③使用酸性溶液，如原化氢钠、原化氢氨；若为小块斑渍，可使用氢氯酸溶；

④使用还原剂或脱色剂的温溶液(＜40℃)，如连二亚硫酸钠或亚硫酸氢钠；

⑤使用氧化剂，如次氯酸钠(液体漂白剂)或过氧化氢；该洗涤程序应按顺序进行，每一步程序之间均应将被洗涤的织物充分过水漂洗通过用水稀释的方法进行，为主洗去污的补充步骤。漂洗方法：应采用低水位方式，一般温度为65℃～70℃，每次漂洗时间不应低于3min，每次漂洗间隔应进行一次脱水，漂洗次数应不低于3次。中和对最后一次漂洗时的水应进行中和；此过程应投放适量的中和剂。中和方法：应采用中、低水位方式，一般温度为45℃～55℃，时间为5min；每次中和剂(包括中和酸剂、柔软剂等)的投放量应根据洗涤织物在脱水出机后用pH试剂测试水中的结果而定，pH偏高则加量，偏低则减量。中和后水中的pH应为5.8～6.5，以保证洗涤消毒后的清洁织物符合规定。

**（十）敷料清点要求**

1.在指定区域(污物大厅)清点、不得在手术室区域清点。

2.清点工作完成后，招标方科室人员配合投标方收送工人清点并签字确认数量。如出现数据差错，双方可对差异织物和数据进行再一次清点、并签字确认。敷料手术室会提前在包装外贴标签，污物处理公司专人负责敷料转送。

3.敷料破损由洗涤公司缝补，如正常损耗按流程送回科室，并由负责人联系相关科室报损，洗涤公司无权私自处理。非正常洗涤损坏由洗涤公司负责，损耗情况由手术室评估。

**（十一）感染性织物处理要求**

1.感染织物：具有感染性的织物严格按要求单独打包、用专用袋子、可溶性垃圾袋、由洗涤公司按需提供。

2.污衣袋：由洗涤公司负责，且按照需求最大量的，按4倍进行提供，保障临床正常使用。

3.污物车和清洁车：由洗涤公司负责，且按照需求最大量的，按4倍进行提供，保障临床正常使用。

1. **违约责任**

1.一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一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守约方所有的赔偿责任。如投标方不能在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除退回招标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向招标方支付双倍合同约定金额作为违约赔偿金;招标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逾期一天招标方应按应付金额的千分之一向投标方偿付违约金;

3.双方有义务对合同中涉及所有内容保密，若未经对方同意，擅自泄漏合同有关内容给第三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对方的损失。

4.双方应遵守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一约定的，本合同其他条款有约定违约责任的，按照其他条款执行，无其他条款约定违约责任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因违约对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按招标文件增加的)

5.(1)当投标方承担的本项目经考核为不合格的，招标方有权拒收并追究投标方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投标方逾期发放、洗涤、收集洗涤织物或未在招标方规定时间送达、收集的，每逾期1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1%向招标方支付违约金。

(2)投标方承担的本服务项目经招标方考核在100分以下90分以上的，招标方及时向投标方提出补救或整改意见并约定期限，投标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补救或整改，逾期整改或补救的每逾期1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1%向招标方支付违约金。

(3)招标方拒付款或逾期付款的，除了向投标方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外，每逾期1日付款的应按未付款的1%向供方支付违约金。但因投标方未提供发票等投标方原因导致招标方未付款的招标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若投标方在服务期间，经招标方考核，每年连续3次以上服务考核不合格的，招标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投标方退还考核不合格月份的服务费，并赔偿因服务不合格而对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双方对在工作中所接触的任何有关对方的保密信息和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文件、施工工艺、规章制度、管理规程及管理人员信息、项目产品有关信息等，均负有保密义务。非经对方书面同意，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者泄露。如因一方违约泄露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因投标方洗涤的织物不达标或因洗涤技术标准造成招标方无法使用或存在其他影响招标方工作开展情况的，投标方应承担所有的经济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7)投标方在服务期间，如因洗涤织物发放、洗涤、收集不及时且未在招标方规定时间送达、收集，影响招标方工作开展的。投标方应承担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1. 考核要求

**（一）考核办法**

每季度对第三方洗涤服务机构进行一次考核。考核得分作为医院支付洗涤服务费是否进行扣除的依据。

**（二）考核内容**

## 由两个部分组成：临床科室综合考核和总务科监督管理考核。临床科室考核分占60%、总务科监督管理考核分占40%。两项考核的加权分即为每次考核得分。90分以上为合格含90分，90分以下为不合格。

**（三）考核结果**

考核低于90分，每降低1分扣除每季度按合同应支付总费用金额的3‰，在每个季度的最后一个月洗涤费用里扣除。若连续2次考核低于60分，招标方将有权解除合同。

1. 其它

（一）医院提供织物周转库房，由投标方按标准进行装修使用。

（二）医用织物洗涤质量要求合格率达98%及以上，低于98%者除不合格医用织物不计价免费洗涤消毒外，还需按考核方案进行考核和处罚。

（三）未尽事宜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友好协商。

附件：1.金海湖院区临床科室纺织品洗涤服务考核评分表

2.金海湖院区医用纺织品洗涤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3.金海湖院区织物洗涤清单

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 金海湖院区临床科室纺织品洗涤服务考核评分表 | | | |
| 考核时间： 考核科室： 考核人员： 考核得分： | | | | |
| 序 号 | 考核内容 | 考核细则 | 存在问题 | 扣分 |
| 1 | 纺织品的收 发（15分） | 1、收发工人不按合同规定分类收集的，一次扣2分 2、工人收发不及时的，一次扣1分。 |  |  |
| 2 | 纺织品的打 包及运输 (15分） | 1．干净及污件坊织品不按科室和类别打包的。一次扣2分； 2、干净织物打包外观有破损的一次扣1分； 3．未按规定张贴标签或标签不完善的一次扣2分。 |  |  |
| 3 | 洗涤服务质 量（40分） | 1、感官（肉眼）可见有未洗净纺织品的，如有污渍、霉点等一件扣0.5分； 2、纺织品按合同洗涤服务要求，洗净的纺织品外观达不到合同要求的（包括缝纫不当、应该淘汰而未被淘汰的纺织品等），一件扣0.5分； 3、洗净纺织品中混有杂物（苍蝇、蚊子、烟头等杂物）的，一次扣10分； 3、重污件、婴幼儿、工服、手术纺织品、床上用品等需严格分洗的纺织品，如在洁净纺织品打包件中发现混杂现象的视为混洗。一次扣20分； 4、因投标方提供的洗涤服务产品给招标方造成院感事件，且经第三方权威检测单位确认认可的，一次扣40分，如引起医疗纠纷或造成医院损失的费用全部由投标方承担。 |  |  |
| 4 | 监督管理 (20分） | 1、乙方未按要求洗涤而导致布草有腐蚀情况一次扣5分： 2、在院感随机抽检中经第三方确认有不合格产品的，一次扣20分。 |  |  |
| 5 | 持续改进 (10分） | 1、针对我院每月各科室反馈的意见和建议，投标方未作出改进的 ，一条意见扣2分。  2、同一问题出现3次以上，仍不得解决的，该项不得分。 |  |  |

附件2：

金海湖院区医用纺织品洗涤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考核时间： 考核部门： 考核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项 目** | **质量要求** | **考核细则** | **存在问题** | **扣分** |
| 管理制度及资料（15分） | 洗涤公司应建立各项相关制度（含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及医用织物运送、洗涤消毒操作流程等。微生物监测报告、日常质检记录、交接记录应具有可追溯性，建档备查。 | 1. 管理制度不全每项扣1分 2. 无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扣2分 3. 乙方未按要求每季度提供第三方合格检测报告的，一次扣1分 |  |  |
| 洗涤管理（25分） | 1. 织物周转库房应按要求设置，洁污分开，分类储存管理，标识明确，防尘、防蝇、防鼠 2. 医用织物应分类收集、运送和洗涤。感染性织物应单独收集，并先作消毒灭菌处理后再清洗。 3. 配置运送使用后的医用织物和清洁织物运输工具，洁污分开，不交叉使用。 4. 手术室、新生儿、婴儿的医用织物应专机或单独洗涤消毒。 | 1. 周转库房未按要求设置或未要求储存和管理每项扣1分 2. 医用织物未分类收集每次扣1分 3. 医用织物未按要求进行运送每次扣2分 4. 新生儿及手术室的医用织物未按要求进行洗涤每次扣3分 5. 运送织物的车辆洁污未分扣3分 6. 周转纺织品未能及时提供给科室正常使用，造成各种诊疗延误的，每次扣5分。 |  |  |
| 清洁织物卫生质量（40分） | 感观指标：外观应整洁、干燥、无异味、异物、破损 | 对每批次清洁织物进行随机抽查或科室投诉，每发现一件不合格织物（如有破洞、皱褶明显、严重缩水、未清洗干净等）扣0.5分 |  |  |
| 微生物指标符合要求（细菌菌落总数/（CFU/100cm2)≦200,不得检出大肠菌群和化脓性致病菌。 | 根据工作需要或怀疑院感暴发与医用织物有关时进行相关指标菌检测，发现不合要求扣10分 |  |  |
| 合同要求（20分） | 1. 上收下送数量和质量符合要求。 2. 织物按时送达科室，不影响医疗工作。 3. 按合同要求对纺织物进行洗涤。 | 1、洗涤后尺码不符、大小不配套每件扣0.5分  2、送洗后缩水严重每批次扣3分（监管中发现或科室投诉）  3、已清洗的纺织物未按时送达，影响医疗工作每次扣2分（以科室催送或投诉一次计算），情况严重可酌情扣5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金海湖院区织物洗涤清单** | | | | | |
| **序号** | **衣物、布类洗涤名称** | **规格型号** | **序号** | **衣物、布类洗涤名称** | **规格型号** |
| 1 | 被套 | 1.6m\*2.3m | 40 | 双层包布 | 80\*80 |
| 2 | 床单 | 1.6m\*2.7m | 41 | 治疗巾 | 60\*70 |
| 3 | 枕套 | 45cm\*75cm | 42 | 洞巾 | 60\*70（孔径10cm） |
| 4 | 踏花被 | 1.5m\*2.0m | 43 | 治疗巾（单层） | 100\*80 |
| 5 | 抬单 | 60cm\*100cm | 44 | 剖腹单（头颈） | 425\*245（洞口直径（圆形）25 头长120 尾长280） |
| 6 | 翻身单 | 70cm\*140cm | 45 | 剖腹单（洞敷） | 425\*245（洞口直径30\*15 头长190 尾长205） |
| 7 | 病衣 | 全码 | 46 | 小洞巾 | 内层双层直径35cm.外层单层直径75cm.孔直径9cm |
| 8 | 病裤 | 全码 | 47 | 双层包布（中） | 110\*110 |
| 9 | 探视服 | 全码 | 48 | 双层包布 | 100\*100 |
| 10 | 工作衣（白） | 全码 | 49 | 双层包布 | 70\*70 |
| 11 | 工作裤（白） | 全码 | 50 | 双层包布 | 50\*50 |
| 12 | 围帘 | 按（副） | 51 | 单层包布 | 260\*180 |
| 13 | 窗帘 | 按（副） | 52 | 中单（单层） | 220\*150 |
| 14 | 毛毯 | 2.0m\*1.5m | 53 | 桌单双层 | 260\*180 |
| 15 | 毛衣 | 全码 | 54 | 手术衣 | 全码 |
| 16 | 围脖 | 40cm\*25cm | 55 | 洗手衣 | 全码 |
| 17 | 反穿衣 | 全码 | 56 | 洗手裤 | 全码 |
| 18 | 火套 | 80cm\*80cm | 57 | 约束带 | 带长160cm(25\*15cm)、(80\*15cm) |
| 19 | 理疗套 | 1.9m\*60cm | 58 | 大被套（复苏室） | 1.5\*2.2 |
| 20 | 美容套 | 70cm\*180cm | 59 | 小被套 | 1.2\*1.5 |
| 21 | 脚套 | 40cm\*85cm | 60 | 脚套 | 50\*100 |
| 22 | 帽子 | 普通 | 61 | 工人服装（短袖） | 全码 |
| 23 | 双层包布 | 120\*120 | 62 | 工人外出服装（长袖） | 全码 |
| 24 | 双层包布 | 100\*100 | 63 | 大孔单 | 80cm\*80cm |
| 25 | 双层包布 | 55\*55 | 64 | 大单 | 260cm\*180cm |
| 26 | 双层包布 | 80\*80 | 65 | 中单（双层） | 220\*150 |
| 27 | 治疗巾 | 70\*50 | 66 | 小被套 | 120cm\*80cm |
| 28 | 治疗巾 | 90\*45 | 67 | 棉宝宝 | 90\*80 |
| 29 | 洞巾 | 80\*80（孔径15cm） | 68 | 大浴巾 | 110cm\*110cm |
| 30 | 洞巾 | 45\*45（孔径10cm） | 69 | 擦澡巾 | 50cm\*74cm |
| 31 | 双层包布 | 80\*80 | 70 | 婴儿衣 | 90cm\*80cm |
| 32 | 洞巾 | 80\*80（孔径15cm） | 71 | 大毛巾 | 108cm\*136㎝ |
| 33 | 双层包布 | 55\*55 | 72 | 小毛巾 | 30cm\*50cm |
| 34 | 洞巾 | 70\*80(孔径8cm) | 73 | 温箱、床垫子套 | 71\*37cm |
| 35 | 双层包布 | 60\*60cm | 74 | 呼吸机套 | 长21㎝，宽44㎝，高138cm |
| 36 | 洞巾 | 86\*86cm(孔径10cm) | 75 | 温箱机套 | 长107㎝，宽42㎝，高65㎝ |
| 37 | 治疗巾 | 50\*70 | 76 | 小枕套 | 12.5cm\*9.3cm |
| 38 | 大洞巾尺寸 | 80×80（孔径15cm） | 77 | 小单 | 90cm\*60cm |
| 39 | 小洞巾尺寸 | 80×80（孔径10cm） | 78 | 检查床套 | 80cm\*180cm |

**八、 商务要求**

1.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参照【WST 508-2016 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标准】执行。

2.验收规范

验收规范：参照【WST 508-2016 医院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标准】执行。